

证券代码：002122

证券简称：ST 汇洲

公告编号：2026-025

## 汇洲智能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21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1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1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5 月 14 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在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新融中街1号院首特钢大厦1号楼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和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5）人
6.01	候选人武剑飞先生	累积投票提案	√
6.02	候选人刘京平女士	累积投票提案	√
6.03	候选人孙斌先生	累积投票提案	√
6.04	候选人苏丽女士	累积投票提案	√
6.05	候选人孙伟先生	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7.01	候选人夏朝恒先生	累积投票提案	√
7.02	候选人刘天保先生	累积投票提案	√
7.03	候选人胡传雨先生	累积投票提案	√

2、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 3、议案审议及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2026年4月17日、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2026年4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4、议案 1-5 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议案 6-7 采用累积投票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5、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公司将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持股证明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东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方式登记，信函应包括上述资料及联系方式，注明“股东会”字样，并在登记时间内送达至公司。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30—下午 17:00），异地股东采取信函登记的，需在 2026 年 5 月 19 日 17:00 之前送达到公司。

3、登记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新融中街 1 号院首钢大厦 1 号楼

4、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张丽

（2）联系电话：010-85660012

(3) 电子邮箱：dsh@hzitg.com

5、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6、会议期限：半天。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汇洲智能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4日

##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22”，投票简称为“汇洲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5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1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汇洲智能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汇洲智能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21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5.00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和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6.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6.01	候选人武剑飞先生	√			
6.02	候选人刘京平女士	√			
6.03	候选人孙斌先生	√			
6.04	候选人苏丽女士	√			
6.05	候选人孙伟先生	√			

7.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7.01	候选人夏朝恒先生	√	
7.02	候选人刘天保先生	√	
7.03	候选人胡传雨先生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